

证券代码：688689

证券简称：银河微电

公告编号：2021-035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森茂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8 名，实际参加董事 8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1 年 9 月 27 日，并同意以 19.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22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72.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岳廉、刘军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特此公告。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8 日